

惊爆价
29.80



国学经典智慧丛书



《百家姓》与《三字经》、《千字文》并称“三百千”，是中国传统启蒙书籍。《三字经》以三字一句的方式，简短地叙述一些为人知的历史故事和表述普遍为古代社会所接受的道德观念和哲理。《百家姓》是一本关于中文姓氏的书，成书于北宋初，原收集姓氏五十二个，后增加到九十六个，其中单姓五十五个，复姓四十一个。《千字文》为一首长韵文，由一千个不重复的汉字组成，作者为南朝梁的周兴嗣。

三字经·千字文·百家姓

经过时代洗礼的民族传统文化精髓，百年来影响无数代中华仁人志士；传承民族文化，弘扬高尚品德，阅读蒙学经典，陶冶高尚情操。



(南宋)王应麟等◎原著 孟陶宁◎主编

珍藏版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三字经·千字文·百家姓/孟陶宁主编.一长春: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2010.10

(中国古典名著系列丛书 / 孟陶宁等主编)

ISBN 978 - 7 - 5385 - 5072 - 6

I. ①三… II. ①孟… III. ①汉语 - 古代 - 启蒙读物

IV. ①H194. 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0)第 198744 号

选题策划 刘刚 魏广振

三字经·千字文·百家姓

原 著 (南宋)王应麟 等

主 编 孟陶宁

出 版 人 李文学

责任编辑 王天明

封面设计 创品牌

排 版 腾飞文化

开 本 787mm×1092mm 1/10

印 张 40

版 次 2010 年 12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0 年 12 月第 1 印刷

出 版 吉林出版集团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发 行 北方妇女儿童出版社

地 址 长春市人民大街 4646 号

邮编:130021

电 话 总编办:0431—85644803

发行科:0431 - 856406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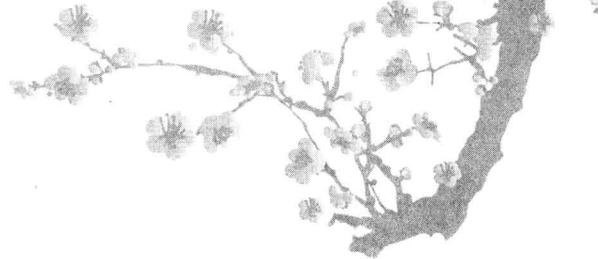
网 址 www. bfes. cn

印 刷 吉林省委党校印刷厂

ISBN 978 - 7 - 5385 - 5072 - 6

定价:29.80 元

目 录



百家姓

275

千字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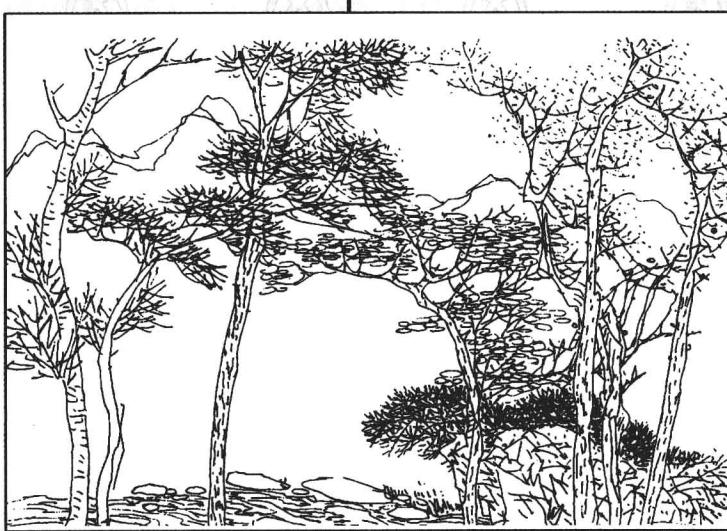
195

三字经

1

三字经

教之道， 昔孟母， 子不学， 断机杼。	人之初， 性本善。 性相近， 习相远。 苟不教， 性乃迁。
------------------------------	--



教五子，名俱揚。
養不教，父之過；
教不嚴，師之情。

寶蓮山，有義方。
教五子，名俱揚。
養不教，父之過；



三字经

人之初，性本善。性相近，习相远。
苟不教，性乃迁。教之道，贵以专。
昔孟母，择邻处。子不学，断机杼。
窦燕山，有义方。教五子，名俱扬。
养不教，父之过；教不严，师之惰。
子不学，非所宜。幼不学，老何为。
玉不琢，不成器；人不学，不知义。
为人子，方少时。亲师友，习礼仪。
香九龄，能温席；孝于亲，所当执。
融四岁，能让梨；弟于长，宜先知。
首孝悌，次见闻。知某数，识某文。
一而十，十而百。百而千，千而万。
三才者，天地人。三光者，日月星。
三纲者，君臣义。父子亲，夫妇顺。
曰春夏，曰秋冬。此四时，运不穷。
曰南北，曰西东。此四方，应乎中。
曰水火，木金土。此五行，本乎数。
十干者，甲至癸。十二支，子至亥。
曰黄道，日所躔。曰赤道，当中权。
赤道下，温暖极。我中华，在东北。
寒燠均，霜露改。右高原，左大海。
曰江河，曰淮济。此四渎，水之纪。
曰岱华，嵩恒衡。此五岳，山之名。
古九州，今改制。称行省，三十五。
曰士农，曰工商。此四民，国之良。
地所生，有草木。此植物，遍水陆。
有虫鱼，有鸟兽。此动物，能飞走。
曰仁义，礼智信。此五常，不容紊。
稻粱菽，麦黍稷。此六谷，人所食。
马牛羊，鸡犬豕。此六畜，人所饲。
曰喜怒，曰哀惧，爱恶欲，七情具。
青赤黄，及白黑，此五色，目所识。
酸苦甘，及辛咸，此五味，口所含。
膻焦香，及腥朽，此五臭，鼻所嗅。
宫商角，及徵羽，此五音，耳所取。
匏土革，木石金，丝与竹，乃八音。
曰平上，曰去入，此四声，宜调叶。
九族者，序宗亲。高曾祖，父而身。

身而子，子而孙。自子孙，至曾玄。
五伦者，始夫妇。父子先，君臣后。
次兄弟，及朋友。当顺叙，勿违背。
有伯叔，有舅甥，婿妇翁，三党名。
斩齐衰，大小功，至缌麻，五服终。
凡训蒙，须讲究。详训诂，明句读。
礼乐射，御书数，古六艺，今不具。
惟书学，人共遵。既识字，讲说文。
有古文，大小篆。隶草继，不可乱。
若广学，惧其繁。但略说，能知源。
为学者，必有初，小学终，至四书。
《论语》者，二十篇。群弟子，记善言。
《孟子》者，七篇止。辨王载，说仁义。
作《中庸》，子思笔，中不偏，庸不易。
大学者，乃曾子。自修齐，至治平。
此二篇，在《礼记》，今单行，本元晦。
四书通，孝经熟，如六经，始可读。
六经者，统儒术，文周作，孔子述。
易诗书，礼春秋，乐经亡，余可求。
有连山，有归藏，有周易，三易详。
有典谟，有训诰，有誓命，书之奥。
有国风，有雅颂，号四诗，当讽诵。
周礼者，著六官。仪礼者，十七篇。
大小戴，集礼记；述圣言，礼法备。
王迹息，春秋作，寓褒贬，别善恶。
三传者，有公羊，有左氏，有穀梁。
尔雅者，善辨言。求经训，此莫先。
注疏备，十三经，惟大戴，疏未成。
左传外，有国语。合群经，数十五。
经既明，方读子，撮其要，记其事。
古九流，多亡佚，取五种，修文质。
五子者，有荀扬，文中子，及老庄。
经子通，读诸史。考世系，知终始。
自羲农，至黄帝，并项喾，居上世。
尧舜兴，禅尊位，唐有虞，号二帝。
夏有禹，商有汤，周武王，称三王。
夏传子，家天下，四百载，迁夏社。
汤伐夏，国号商，六百载，至纣亡。

周武王，始诛纣，八百载，最长久。
周共和，始纪年，历宣幽，遂东迁。
周道衰，王纲坠，逞干戈，尚游说。
始春秋，终战国，五霸强，七雄出。
嬴秦氏，始兼并，传二世，楚汉争。
高祖兴，汉业建，至孝平，王莽篡。
光武兴，为东汉，四百年，终于献。
魏蜀吴，争汉鼎，号三国，迄两晋。
宋齐继，梁陈承，为南朝，都金陵。
北元魏，分东西，宇文周，与高齐。
迨至隋，一土宇，不再传，失统绪。
唐高祖，起义师，除隋乱，创国基。
二十传，三百载，梁灭之，国乃改。
梁唐晋，及汉周，称五代，皆有由。
赵宋兴，受周禅，十八传，南北混。
辽与金，皆夷裔，元灭金，绝宋世。
莅中国，兼戎狄，九十年，返沙碛。
太祖兴，称大明，纪洪武，都金陵。
迨成祖，迁宛平，十七世，至崇祯。
权阉肆，流寇起，自成入，神器毁。
清太祖，兴辽东，金之后，受明封。
至世祖，乃大同，十二世，清祚终。
凡正史，廿四部，益以清，成廿五。
史虽繁，读有次。史记一，汉书二。
后汉三，国志四，此四史，最精致。
先四史，兼证经。考通鉴，约而精。
历代事，全在兹，载治乱，知兴衰。
读史者，考实录，通古今，若亲目。
汉贾董，及许郑，皆经师，能述圣。
宋周程，张朱陆，明王氏，皆道学。
屈原赋，本风人。逮邹枚，暨卿云。
韩与柳，并文雄。李若杜，为诗宗。
凡学者，宜兼通，翼圣教，振民风。
口而诵，心而惟，朝于斯，夕于斯。
昔仲尼，师项橐。古圣贤，尚勤学。
赵中令，读鲁论。彼既仕，学且勤。
披蒲编，削竹简。彼无书，且知勉。
头悬梁，锥刺股。彼不教，自勤苦。

如囊萤，如映雪。家虽贫，学不辍。
如负薪，如挂角。身虽劳，犹苦卓。
苏明允，二十七，始发愤，读书籍。
彼既老，犹悔迟，尔小生，宜早思。
若荀卿，年五十，游稷下，习儒业。
彼既成，众称异，尔小生，宜立志。
莹八岁，能咏诗。泌七岁，能赋棋。
彼颖悟，人称奇。尔幼学，当效之。
蔡文姬，能辨琴。谢道韫，能咏吟。
彼女子，且聪明。尔男子，当自警。
唐刘晏，方七岁，举神童，作正字。
彼虽幼，身已仕，尔幼学，勉而致。
犬守夜，鸡司晨；苟不学，曷为人？
蚕吐丝，蜂酿蜜，人不学，不如物。
幼习业，壮致身；上匡国，下利民。
人遗子，金满簾。我教子，惟一经。
勤有功，戏无益，戒之哉！宜勉力。

释义与故事

人之初，性本善。性相近，习相远。

释义

人生下来的时候，本性都是善良的；善良的本性，彼此都很接近。只是由于成长过程中，后天所处的环境和学习环境不一样，性情也就有了好与坏的差别。

►初：指有生之初。►性：性情，本性。►习：习性，习染。

故事

从前，也就是晋朝时候，义兴县有个人叫周处，人们都非常怕他。因为他小时候就死了爹，没人管教他。他就凭他有一身蛮力，到处行凶打人，动不动就把邻居街坊打得头破血流。

大家见了他，就像见到洪水一样，躲得远远的，不敢惹他。

有一天，他又到街上闲逛，看到一群人围在一起谈论着什么。他一过去，大伙都不做声了。他一看觉得奇怪，就抓住一个老头问道：



“你们在说什么？为什么我一来，你们就不说了？”

那老头害怕，只好如实说：

“我们这里出了三害，南山上有只跛脚虎，长桥下有蛟龙，害死了好多人……”原来，在当时义兴县的南山出现了一只可怕的跛脚虎；在长桥的水中有一条蛟(jiāo)龙，许多砍柴的樵夫，打鱼的渔夫，和玩耍的小孩，都被跛脚虎和蛟龙活活地吞吃了。这样，加上周处，义兴县就有三害了。而且大伙还认为：

周处是三害中惹祸最大的。

周处还没等老头把话说完便哈哈大笑起来，并说：“老虎、蛟龙就把你们吓成这个样子了？看我周处的厉害。”说完，他就跑到山上去找那只吃人的跛脚虎。他找啊找啊，找了好久才找到它，他见老虎向他扑来，就顺势一闪，然后，一跳就骑到了老虎的背上，再一拳就把老虎打死了。这一下可轰动了全村。接着他又跑到水里去杀那蛟龙，蛟龙见有人来杀它，就拼命地逃窜，游了好几十里路。周处也在水里拼命地追啊追，一直在水里，不眠也不吃地游了三天。最后，蛟龙没有力气了，被周处追上，一刀杀死了。

村里人见周处去杀蛟龙没有回来，以为他一定被蛟龙吃掉了。这样，他们除去了一个大害，就高兴地敲锣打鼓，庆祝周处死了，庆祝除了三害。

没想到，周处杀死了蛟龙又回来了。听到大伙都在庆祝除了三害，他这个时候才明白，原来三害之中还有他自己。于是他下决心，痛改前非、刻苦学习，以陆云为师，努力识字读书。后来做了大官，为老百姓做了不少的好事。

从前，有一家兄弟两个，父母去世后，由于两兄弟感情好，因此他们没有分家，还是在一起生活，他们同时娶了妻子，又各自有了一个儿子，哥哥的孩子比弟弟的孩子大一天。

刚出生的两个小兄弟虽然不在一间屋子里，但是却好像是互相商量好了一样，这个尿了，那个肯定也尿了；这个哭了，那边肯定也会传来哭声。他们的爸爸妈妈看在眼里，喜在心上，哥哥还说，这两个孩子真像是一母所生的，以后肯定也像我们兄弟一样感情好。

两个孩子满月的时候，兄弟俩一起给孩子办满月酒，请了许多的亲朋好友来庆祝。酒过三巡之后，有人提议要请周老先生给两位小少爷看看相，算上一卦。

这个周老先生是两兄弟的父亲生前的好友，由于平时喜欢研究一些相术，因此也喜欢卖弄。兄弟两个想，今天是个好日子，不妨让老先生算上一卦，讨个吉利。于是就让奶奶把两个孩子抱到了周老先生面前。

这周老先生眯着眼，问清了两个孩子的生辰八字，又闭上眼，掐着手指头，嘴里叨咕了半天，然后又睁开眼，拿着两个孩子的小手翻过来倒过去地看，又瞅着孩子端详了半天，然后点了点头，又摇了摇头，最后拉着哥哥的儿子的手说：“这个大的孩子的命好，这个孩子是文曲星下凡，将来必将高中状元，是个状元命啊！不过，这个小的嘛，唉，这孩子，将来

必定穷困潦倒，他，是个乞丐命啊！”

就因为周老先生的这两句话，这两个小孩子的命运可就开始改变了。

从这以后，兄弟两个开始不和睦了，弟弟的儿子成了乞丐命，哥哥两口子就犯了嘀咕了，这挺好的一个家，怎么出了这么个孩子，真是给祖宗丢人！这孩子这命这么不好，将来这家产还不得让他败没了？

弟弟因为这件事情，觉得自己没脸再在家里待下去了，于是就离开家走了，再也没有回来。他这一走，他的媳妇和孩子可就遭殃了。

哥哥一家都非常的痛恨弟媳，认为全都是因为她生了一个乞丐孩子才把一家人弄成这样的，于是他们让弟媳母子两个住到荒弃的小院里，并且一个仆人都不给他们派，什么事情都是弟媳自己干。

大人们知道的这些事情，小孩子可是不知道。两个孩子偶尔碰面的时候，都高兴得张着小手互相往一起用力，想要到一起玩儿。可是每当这个时候，小哥哥都会被领回去，因为家里面已经规定了，不许两个孩子在一起玩儿。

后来，两个孩子渐渐地长大一些了，会走了，再偶尔遇到的时候，就会挣脱大人的手，跑到一起，又抱又亲，然后，就又会被大人强行分开。

在两个孩子三岁的时候，有一天，弟媳坐在井边洗衣服，孩子就在旁边的草地上玩儿，这个时候，哥哥家的奶妈带着孩子也路过这里，小哥哥看到弟弟，用力地挣脱了奶妈的手，使劲地往弟弟这里跑，一边跑一边喊：“弟弟，弟弟。”眼看着快要跑到井边了，奶妈冲过来，一把抱起了他。

没能和弟弟一起玩儿的小哥哥被强行抱回了家，一路上大哭不止。他的妈妈知道了这件事情，特意跑过来把弟媳娘俩骂了一顿，并警告说以后不准再让两个孩子到一起，别把自己的儿给害死。

小哥哥也被妈妈训了一顿，小孩子不服气呀，就对妈妈喊：“为什么不让我跟弟弟玩儿，妈妈为什么骂婶婶？妈妈坏！”这时，他的妈妈说：“以后不准和他玩儿，他是个乞丐，你以后要当状元的，不能和乞丐在一块儿，他会害死你的！”

在两个孩子六岁的时候，因为弟弟始终没有回家，哥哥和嫂嫂就在院外给弟媳娘俩找了一间破旧的房子，一分钱都没有给她们，就不管她们了。

哥哥的儿子因为被算出了状元命，因此从小受到了状元教育，当然，他的父母不是教育孩子学习状元应该掌握的知识，而是教育孩子怎么享受状元的待遇。他们给孩子吃最好的，穿最好的，弄好几个仆人伺候着，孩子都好几岁了都不会自己吃饭，要什么给什么，稍不如意，连爸妈都敢打上几巴掌，可是爸妈还不还手，他们觉得，孩子将来可是要当状元的，现在还手了，将来他当了状元，可就了不得了。

最早的时候，小哥哥对于弟弟所受的待遇还有些不满，还很想让弟弟和他一起享受这些好处，可是弟弟走了以后，家里就剩下他一个孩子了，他也逐渐地把这些享受当作了理所当然的事情。该读书的时候，爸爸妈妈也不让他读书。状元命嘛，总知命中注定是状元的，还读什么书啊！

弟媳这么多年来受了许多苦，可她就是想不通，好好的一个孩子，怎么就成了一个乞丐命呢？她偏偏不信这个邪，于是她苦心教育自己的孩子，教他读书、写字，她拼命地干活儿换钱，又去求学堂的先生让孩子念书。孩子也争气，读起书来非常用功，破旧的房子里，常常传出孩子朗朗的读书声。

再后来孩子们长大了，哥哥的孩子长得五大三粗，每天吃喝玩乐，就知道花钱享受，好好的一大份家产，被他挥霍一空，哥哥两口子没能见着儿子当状元，反倒挨了孩子不少的打，没多久，相继地死了。这个孩子终于把房子和地卖了个精光，最后分文没有了，只好穿着破衣烂衫，成了乞丐。

弟弟的孩子呢？因为他用功学习，先生和同学们帮他凑了一些钱，又带上母亲多年积攒的一些薄资，进京赶了考，竟然高中状元，披红挂彩，骑着高头大马，回乡来接他的母亲了。

在路上，一个乞丐冲撞了他的队伍，被差人一脚踢到了一边，状元连忙制止了，这个乞丐无意间一抬眼，看到了骑在马上的状元，状元正好也看到了乞丐，状元看着看着，突然跳下马来，一把扶住乞丐，“哥哥，你怎么成了这副样子？”乞丐听到状元喊他“哥哥”，他也认出了自己的弟弟，羞愧得差点把头钻到地缝里去。

这两个兄弟，本来是出生在同一个家庭的两个同样可爱的孩子，他们互相想念，也想互相照顾，可是偏偏因为一句“状元命”和“乞丐命”，使这两个好兄弟被从小分隔开了。他们一个被泡进了蜜罐里，一个被扔进了寒窑里，结果到了最后，本来以为是状元的那个孩子成了乞丐，本来以为是乞丐的孩子却成了状元。

其实，根本没有命中注定的事情，人与人之间的不同，不是与生俱来的。因为孩子从小就都是一样的，都是非常善良的好孩子。只不过是在他们长大的过程中，由于他们受到了不同的教育，才使他们有了不一样的人生。

苟不教，性乃迁。教之道，贵以专。

释义

如果从小不好好教育，善良的本性就会变坏。为了使人不变坏，最重要的方法就是要专心一致地去教育孩子。

►苟：如果。►迁：改变。►专：专心致志。

故事

唐寅，字伯虎，是明朝的大画家。他擅长画山水，兼善书法，能诗文，但禀性疏朗，放荡不羁，少年时恃才傲物。

他最终能与沈周、文征明、仇英等画家，齐名成为“明四家”，全仗母亲的教育和名师沈周的指导。

少年唐寅的画画得不错，富豪人家常请他作画，唐寅也就慢慢骄傲起来了。母亲看在眼里，急在心里。一天，她对唐寅说：“孩子，你学画还只是刚刚起步，有什么值得骄傲的呢？”她随手递给唐寅一卷行李和一包碎银，“当今大画师沈周离此不远，拜他为师吧，画不好就别回来见我！”

唐寅当然知道沈周的画很出名，欢欢喜喜上路拜师去了。



转眼就是一年。在沈周的指点下，唐寅的画技很有长进。这一天，小唐寅拿出自己的画和师傅的画比了比，已经不相上下了，不禁暗暗自喜：我自己已成名手，该出师回家看望母亲了。沈周看出了他的心思，就叫妻子准备饭菜为唐寅饯行。

饭菜摆在后花园东北角的一间小屋里。这间小屋平时紧锁着，谁也不让进去。唐寅一进屋就四处张望，只见有四个门，却没有一扇窗子。他好奇地顺着门格子向外望去，见门外花红柳绿，山鸟飞翔，仿佛那山涧流水声都能听到。他想：“这么好的风景，师傅平时不让我进来，大概是怕徒弟从这里出去游山逛水，无心学画了。”他正看得发呆，听到师傅说话了：“你的画本来不错，又学了一年，现在可以出师了。你想到后花园痛痛快快地玩玩吗？”小唐寅顾不上满桌的饭菜，站起来就去开门，也许是走得急了，让门格子碰了一下；他便去开另一个门，又让门格子碰了一下；再去开第三个门，这回碰得更厉害了。原来，这三个“门”都是沈周画在壁上的！唐寅从兴奋中醒悟过来，他转身扑通一声，双膝跪在师傅面前，说：“师傅，我不想回家了，让我再跟您学三年吧！”

从此以后，小唐寅专心致志地跟师傅学画，再也不提出师回家的事了。

三年转眼过去了，冬日将尽。唐寅为感谢师傅的教育，亲自动手烧菜，宴请师傅。当他把烧好的鱼端上桌时，一只大狸猫从门外呼呼地跑进来，跳上桌子就想吃。

唐寅急了，骂道：“大胆畜生，师傅还没品尝，哪里轮得到你呀！”“啪”的就一掌，那大狸猫“呼”的一声就往窗上跳，跳了一个窗户又一个窗户，就是跳不出去，最后“喵喵”地叫着从门口逃出去了。原来，那窗户是唐寅画在墙上的。

师傅见了这情景，哈哈大笑起来：“唐寅呀，你已经四年没见你娘的面了，要过年了，快回去吧……”

古时候有一对老夫妇，他们一直到晚年才有了一个宝贝儿子，所以把儿子看得非常的珍贵。他们的儿子从小就聪明伶俐，老两口是含在嘴里怕化了，捧在手里怕吓着，都不知道怎么疼他好了，对于孩子的要求，他们没有一样不满足他的，孩子犯了错误，他们也舍不得骂，更舍不得打，一切全由着孩子的性子来，他们相信“树大自然直”，觉得孩子长大了就自然会懂道理了，根本用不着特意教育他。

有一天，孩子在邻居家玩儿，回来的时候从邻居家拿回一根针来，交给了妈妈，他的妈妈也没有问问孩子从哪里来的这根针，只是高兴地说：“我儿真是聪明，知道把东西给妈妈呢！”孩子看到妈妈这么高兴，于是常常从外面拿点小东西回来，只告诉妈妈说是捡的，妈妈每次都很高兴，于是儿子也很高兴，以后更加乐此不疲了。

后来儿子长成了大人，有一天，儿子从外面牵回了一头牛，他的爸爸妈妈竟然也没有问孩子这头牛是哪里来的，还以为是儿子有本事赚了钱买回来的呢！谁知道没过几天，一个邻居发现自己的牛被偷了，便到处找，找到这对老夫妇家的时候终于发现了自家的牛，于是就



要去到官府告状，老夫妇的儿子一听人家要告他，扬起手就打人家，结果一失手，把这个丢牛的邻居给打死了。这下事情可闹大了，当地的人把儿子扭送到了官府，县官当场判决，秋后杀头。

儿子临上刑场的时候，县官问他有什么要求，他说想见见妈妈。

他的老妈妈拎着儿子爱吃的饭菜来给儿子送行，儿子跑到母亲面前哭着说：“儿子受母养育之恩，在临死之前只想再吃一口母亲的奶，儿子就是死了也安心了。”没想到老妈妈刚刚解开衣服，儿子便一头冲过去，一口咬下了妈妈的乳头，然后咬牙切齿地说：“我今天受的惩罚，这都是你的错，都是因为我小的时候你不教育我所造成的。”

老妈妈听到儿子的话，大叫了一声，晕了过去。

这个故事里的儿子“幼时偷针”，看上去是一件很小的事情，可是他的爸爸妈妈没有问清东西的来源，反而对孩子进行表扬，结果孩子养成了偷东西的习惯，最后因为偷东西被人发现，把人打死了，自己也被处死，后果变得不可收拾。所以说，受不到约束的孩子很容易学到不好的习惯，如果爸爸妈妈放松了对孩子的教育，孩子就有可能向着不好的方向成长。

爸爸妈妈教孩子学习知识，学习道理，首先要教会孩子专心致志的学习态度。

古时候有一个棋艺高手，因为技术高超，很多人都想向他学习棋艺。于是，他从许多前来拜他为师的孩子中，选了两个做自己的学生。

有一天，他正在为两个学生授课，忽然，他发现有一个学生抬头望了望天，他注意到，天边，刚刚飞过一群大雁。另一个学生却根本没有抬头。

在接下来的授课过程中，那个没有抬头的学生继续聚精会神地听他讲解下棋的技巧，而另一个学生，眼望天空，一只手放在身后，思想早就飞出很远，根本注意不到他的授课。

课讲完了，他叫两个学生对下一盘棋，说以此来巩固讲课的效果。可是，刚刚开局不久，胜负便已见分晓了。那个认真听讲的学生下棋的技巧比那个不认真听讲的学生高明许多，转眼之间便取了胜。

这件事传到了学生父母的耳朵里，那个输了棋的学生的家长不高兴了，领着自家的孩子便找上了门来，用埋怨的语气对他说：“您也是远近闻名的高人了，怎么教授学生还有偏向啊，我的孩子也不比别人家的孩子笨，我们也没有对您不恭敬，为什么您为别的孩子单独授课，却对我的孩子那么保守？难道您也是吝啬的人吗？还是您觉得我们亏待了您呢？”

他淡然一笑，叫过那个赢了棋的孩子，说：“你说一下，为什么你会赢了这盘棋呢？”那孩子说：“上课的时候，先生讲授什么，我就认真听什么，一个字也不敢漏下，就是发生了天大的事情，也不敢分心，下棋的时候，我把先生教授的棋艺用上，果真有效。”

那家长还不放过，追问道：“先生没给你单独上课？”那个孩子说：“我们每天一起上学，一起放学，多一分钟都没有在先生家里啊！”

听了这个孩子的话，那个输棋的孩子低下了头，他悄悄地用手拉家长的衣襟，见家长还在和先生理论，便使劲地把家长拉回了家。

第二天，先生吩咐两个学生把家长请来同听一天课。两个家长于是领着孩子一起来到先生家。这一回先生在讲课的时候，那个不太用心的孩子也不敢不听课了，等先生讲完了，再让两个孩子对下一盘的，开始的时候两个孩子比得不分胜负，可是最后，那个孩子还是输了。

先生对那个赢了棋的孩子说：“你说一下，你今天赢在哪里呢？”那孩子说：“就是上次比赛的那天先生讲的技巧。”



回到家以后，输棋的孩子家长问自己的孩子：“上次比赛的那天，先生讲的技巧是什么？”孩子支吾着说不出话来。家长一看便明白了，他问孩子：“上次先生讲课，你是不是没有认真听讲？”孩子低下头说：“是。”

“那你在想什么？”

“天边飞来了一群大雁，我在想，要是大雁再飞过来，我就抽出箭来射它。”

听了孩子的话，他的家长终于明白了原因。于是第二天，他亲自来到了先生家，给先生道了歉，并对孩子说：“不认真听讲，不专心学习，先生讲的技艺当然学不会了，你一定得克服不专心的毛病，否则，跟棋艺再高的先生学习，你也学不到真正的本领。”

一样的老师，一样的授课方法，之所以教出的学生各有不同，都是因为没有专心学习的缘故。可见，“专心”的学习态度对于学生来讲是十分重要的。

所以说，父母对孩子不教育不行，教育不对路也不行，每一棵参天大树的长成，都要有足够的阳光和水分的滋养，还要经过不停的修剪才行，如果任由孩子自行发展，或者在教育孩子的过程中不懂得重点，都不可能教育出一个成功的孩子来。

昔孟母，择邻处。子不学，断机杼。

释义

战国时，孟子的母亲曾三次搬家，是为了使孟子有个好的学习环境。一次孟子逃学，孟母就割断织机的布来教子。

►孟母：指我国古代著名思想家孟子的母亲。孟子，名轲，字子舆，邹（现在山东邹城市）人，中国古代战国时期的思想家、教育家、散文家、政治家，是著名儒家代表人物之一。

►杼：织布机上的梭子。

故事

孟子并不是一个天生就有学问的人。他三岁时父亲就去世了。他只知道嬉戏玩耍，不喜欢读书，后来由于母亲的教育、诱导，才养成了勤学的习惯。

起初，孟家住在一块墓地附近。孟子看葬仪看得多了，就模仿起来，玩耍时常与小朋友学做丧事、筑坟墓。

孟母说：“这不是我孩子可以居住的地方啊！”于是，就搬到市镇上去住。可是邻居是一个屠夫，整天杀猪宰羊，孟子耳濡目染，也学起做买卖来了。孟母说：“这也不是我的孩子可以居住的地方啊！”于是，又搬到一所学校旁边住了下来。孟子接触的是读书人，于是也读起书来，连嬉戏时学的也是进退揖让儒者之礼。孟母见了高兴地说：“这才是我



孩子可以住的地方！”

定居以后，孟子上了学。有一次他逃学回家，正在织布的孟母气得剪断了织布机上的线，对孟子说：“学习就像织布一样，始终不渝(yú)，日积月累，才能使自己成为有用之才。如果学业半途而废，就像织布把线割断一样。孟子听后深受感触，从此日夜勤学，终于成为一个儒学大家。”

孟子在治学方面有许多格言。“心之官则思，思则得之”，就是他说的。意思是，学问之道，最贵用心，用心思索，才能有所收获，不然就不会有所得。他还主张学习要持之以恒，而不能期望一步登天，所谓“一日曝之，十日寒之，未有能至者也”。

窦燕山，有义方。教五子，名俱扬。

释义

五代时，燕山人窦禹钧教育儿子很有方法，他教育的五个儿子都很有成就，同时科举成名。

►义方：指教育子女的好方法。

故事

五代十国的时候，有个叫窦燕山的人。他教育子女有一套很好的方法，他所教育的五个孩子，个个都学有所成。在唐朝灭亡之后，中国处于五代十国的混乱的局面之中，朝代的频繁更替，老百姓的生活很苦。然而，就是在这样的环境中，有一个人也没有放弃对子女的教育，这个人就是窦燕山。他对子女的学习抓得很紧，他的五个儿子都在科举考试中金榜题名，“五子登科”就是从这个典故来的。

窦燕山，原名窦禹钧，五代后晋时期人，他的老家是蓟州渔阳，也就是今天天津市蓟县（1976年划归蓟县，原属河北遵化县治），目前蓟县境内尚存窦禹钧墓和碑。过去，渔阳属古代的燕国，地处燕山一带，因此，后人称窦禹钧为窦燕山。

窦燕山出身于富裕的家庭，是当地有名的富户。据说：窦燕山为人不好。以势压贫，有贫苦人家借他家粮食时，他是小斗出，大斗进，小秤出，大秤进，明瞒暗骗，昧心行事。由于他做事缺德，所以到了30岁，还没有子女。窦燕山也为此着急，一天晚上做梦，他死去的父亲对他说：“你心术不好，心德不端，恶名彰著天曹，如不痛改前非，重新做人，不仅一辈子没有儿子，也会短命。你要赶快改过从善，大积阴德，只有这样，才能挽回天意，改过呈祥。”



三
字
经

一
二
三